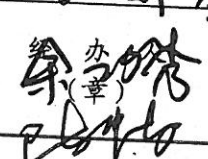


随州市财政预算指标调整通知单

填制科室(盖章):

2018年8月2日

调增	单 位	农业局 83万. 水产局 20万. 农机局 10万 蔬菜办 10万. 粮食局 20万		
	资金性质	预算内		
	预算科目(用途)	农业转移支付资金		
调减	单 位	农业局		
	资金性质	——		
	预算科目(用途)	——		
调整金额	大写:	X千壹百肆拾壹万零千零百零十元正 角 分 ￥1430000.00元		
预 算 科 (盖章)			备注 鄂财农发[2018]11号 40万农业局 鄂财农发[2018]27号 103万	

仙福纸业 027-61534319 31030913289

第一联 拟办科室留存

随州市财政局业务处理笺

2018年7月11日
S215 投字01/12

收文编号	180711	收文时间	2018.7.11
来文单位	市农业局	报告金额	143 万元
内容摘要	关于拨付省级现代农业转移支付资金的请示		
拟 办 意 见	<p>根据鄂财农发[2018]11.号¹²¹⁵和鄂农计发[2018]14号通知,省财政厅、农业厅下达市直 2018 年省级现代农业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143 万元,其中市农业局 83 万元,用于“三品一标”开发与监管、品牌推介 12 万元;蔬菜生产信息监控 11 万元;特色农业发展 10 万元;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40 万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 10 万元。市水产局用于三新模式推广 20 万元。市农机局用于农机化新技术及新模式推广示范建设 10 万元。市蔬菜办耕地质量监测评价与化肥减量增效 10 万元。市种管局用于种子示范推广 20 万元,按照市农业局要求。我科意见:将省拨专项资金 143 万元分别拨付到上列有关单位,并按规定使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农业科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一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font-size: 1.2em;">新型农民培训 40 万元 (鄂农计发 (2018)11 号 其他 43 万元 鄂财农发(2018)213</p>		
领 导 批 示	<p style="font-size: 1.5em;">同意拟办意见</p> <p style="font-size: 1.5em;">张子明</p>		

随州市农业局

关于申请下拨省级现代农业 转移支付资金的函

市财政局：

根据《省农业厅关于实施 2018 年省级现代农业转移支付项目的通知》（鄂农计发〔2018〕14 号）和《省财政厅关于拨付省级现代农业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鄂财农发〔2018〕11 号）下达我市新型农民培育资金 40 万元，鄂财农发〔2018〕27 号文下达我市农业转移支付资金 103 万元。为支持现代农业建设，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进程，特申请拨付省级现代农业转移支付资金共计 143 万元。其中市农业局 83 万（“三品一标”开发与监管、品牌推介 12 万，蔬菜生产信息监控预警资金 11 万，特色产业发展 10 万，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40 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 10 万）；市水产局三新模式推广 20 万元；市农机局农机化新技术及新模式推广示范建设 10 万元；市蔬菜办公室（随州市土壤肥料工作站）耕地质量监测评价与化肥减量增效 10 万元；市种子管理局种子示范推广 20 万。我局将认真加强资金监管，坚持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018 年 6 月 28 日